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核查意见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参股子公司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控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为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公司团队代表形成的一致行动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发生变化，且不存在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的股东，上市公司仍将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梁晶晶

\_\_\_\_\_

陈 枫

\_\_\_\_\_

郭宇泽

\_\_\_\_\_

冯哲道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7日